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黄海股份　　编号:2006—021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同意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公告我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通知,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公告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6]190号),对公告《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全文无异议,同意豁免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因控制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12192936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56.45%)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后。

特此公告。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八日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的名称: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黄海股份(A股)
股票代码:600579(A股)
收购人之一名称: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
邮政编码:100080
收购人之二名称: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
邮政编码:100080
联系人:李高平
联系电话:010-82677276
报告书签署日期:2006年7月10日

声　明

1、本收购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2、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收购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包括股份持有人、股份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所控制的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截至本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收购人没有通过其他任何方式持有、控制黄海股份的股份;

3、收购人签署本收购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其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4、本次收购已经触发收购要约义务,尚须取得中国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义务;

5、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收购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和所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收购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收购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本次收购:指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作为收购人收购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90%股权、并间接控股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作为收购人收购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的股权,并间接持有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黄海集团: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黄海股份: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蓝星集团: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
昊华集团: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
中车集团: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
装备公司: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
收购人:中车集团、装备公司
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青岛国资委: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人民币的货币单位"元"

《产权转让协议》:指青岛国资委与中车集团、装备公司于2006年1月16日签署的关于黄海集团产权转让协议书。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收购人之一名称: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
注册资金:人民币 伍亿捌仟柒佰叁拾伍万元
注册号码:1000001003660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经营期限:长期
组织机构代码:118658721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小轿车销售。

一般经营项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车用化学品、汽车的销售;汽车保养、装饰美容、常规检测;汽车紧急救援;工程机械修理;进出口业务;汽车修理技术培训;汽车行业信息咨询。

国税登记证号码:110105118658721
地税登记证号码:110105118658721000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
联系电话:010-82677276
联系人:李高平

中车集团是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中国化工集团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是以30多家原中国人民解放军保障性企业为基础组建的,为军队提供保障服务,并积极面向市场开拓业务。

中车集团以汽车及零部件制造、汽车维修和橡胶制品为主导产业,主要业务涉及汽车制造、零部件制造、轮胎制造、汽车后服务等。

中车集团拥有国家定点汽车制造厂、改装厂,生产各种专用车和性能独特的个性化汽车。中车集团拥有20多家汽车配件生产厂,生产10大类上千种规格的汽车零部件,主要为一汽、东风、上汽、北汽等20多家国内外知名整车厂配套供货。

中车集团拥有列入全球75强之一的轮胎生产基地——太原双喜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其轮胎产品在国内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并已进入国际市场;中车集团下属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正在建设年产180万套全钢载重子午胎生产线。中车集团的车用制动软管、空调软管是国家"八五"、"九五"技改项目和"十五"双高一优项目。

中车集团拥有中国最大的汽修连锁企业,所属企业中有13家具有一级汽车维修资质,有较强的装备和技术实力。现已在全国建成"中车汽修"连锁店200多家,其中在北京市建成60多家连锁店。"中车汽修"连锁店主要从事汽车修理及汽车配件和相关产品销售等业务。

收购人之二名称: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2号
注册资金:人民币 陆仟陆佰壹拾陆万陆仟元
注册号码:1000001000188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经营期限:长期
组织机构代码:100001887

经营范围:化工、石油化工工程设计、承包和设备设计、制造、供应;防腐、保温、清洗工程项目的施工;化工单元设备、单机产品、专用仪器、仪表和备品配件、化工产品、机电仪设备的销售;钢材、金属材料(国家专营规定除外)的销售;机械设备和租赁;批发零售汽车(其中小轿车直接销售到最终用户);经营经核准商品的进出口;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建设工程设备招标。

国税登记证号码:110101100001887
地税登记证号码:11010110000187000

装备公司是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中国化工集团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装备公司主营橡塑机械设备/装备设计、生产和销售;压力容器的设计、生产、销售;石油化工设备及原材料的进出口;石油化工工程设计及招投标。

中车集团和装备公司同为中国化工集团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在本次收购中,是一致行动人。

二、收购人的控制人及主要关联企业

1、中国化工集团公司

中国化工集团公司是中车集团和装备公司的出资人。国务院于2003年批准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等企业,组建中国化工集团公司,中国化工集团公司直属国务院国资委管理,注册资金57亿元,法定代表人:任建新,经营范围: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塑料、轮胎、橡胶制品、膜设备、化工设备的生产与销售;机械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建材、纺织品、轻工产品、林产品、林化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化工装备、化学清洗、防腐、石油化工、水处理技术的研究、开发、设计和施工;技术咨询、信息服务、设备租赁。

2、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蓝星集团")

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是中国化工集团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金:人民币16.11597亿元,法定代表人:杨兴强,经营范围:研究、开发化学清洗、防腐、水处理技术和精细化工产品;膜研究、膜制造、膜应用、膜设备;推广转让技术,承揽国内外各种清洗业务;中小型化工、石油、石油化工工程的施工;自动化工程设计、营业、服务;润滑油的生产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钢材、天然橡胶、羊毛的进出口经营;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的业务;经营转口贸易;承包境外化工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等等。

蓝星集团以化工为主业,总资产200多亿元,年销售收入近200亿元,下属70多家企业和科研机构。蓝星集团在化工新材料、工业清洗和膜与水处理领域居国内领航地位;在石油石化、无机化工、有机原料、精细化工、工程塑料及化工装备等领域具有较强实力,控股"蓝星清洗"、"星新材料"、"西南化机"等上市公司。

3、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昊华集团")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是中国化工集团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金:18.9079亿元,法定代表人:王印海,经营范围: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学矿、石油化工、化工装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建材、纺织品、轻工产品;承包经批准的国内石油化工工程、自营进出口、经营"三来一补"、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的)等等。

昊华集团以化工、化肥为主业,总资产170多亿,年销售额100多亿元,所属二级企业62家,其中全资子公司42家,控股子公司18家,托管企业2家并控股"天科股份"一家上市公司。

三、收购人中车集团的主要下属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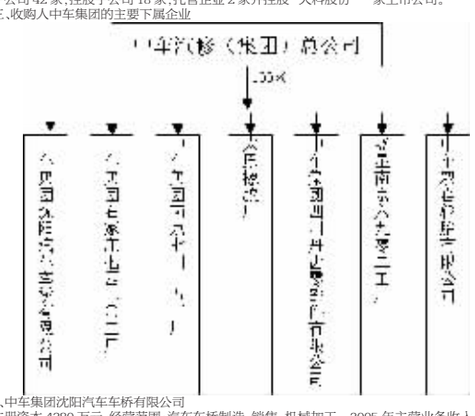

1、中车集团沈阳汽车车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380万元,经营范围:汽车车桥制造、销售、机械加工。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12880万元,截止2005年底的总资产37981万元,负债32220万元,净资产5761万元。

2、中车集团石家庄七四二〇工厂

注册资本1371万元,经营范围:汽车机械修理、机械部件制造。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6356万元,截止2005年底的总资产6492万元,负债4224万元,净资产2268万元。

3、中车集团南京七四二五工厂

注册资本1830万元,经营范围:橡胶胶管、橡胶密封件制造、销售。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18202万元,截止2005年底的总资产18348万元,负债13605万元,净资产4743万元。

4、太原橡胶厂

注册资本28108万元,经营范围:轮胎。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62546.7万元。截止2005年底的总资产77928.3万元,负债43236.9万元,净资产34691.40万元。

5、中车集团四川丹齿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800万元,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生产销售,工程机械修理。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5753万元,截止2005年底的总资产25264.11万元,负债8535.88万元,净资产16728.23万元。

6、蓝星南京六九零二工厂

注册资本2702万元,经营范围: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6820万元,截止2005年底的总资产8409万元,负债3819万元,净资产4590万元。

7、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经营范围:轮胎。目前正在建设60万套全钢载重子午胎项目。

四、收购人装备公司的主要下属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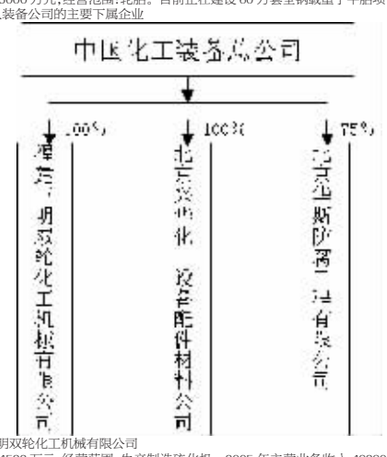

1、福建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532万元,经营范围:生产制造硫化机。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49290万元,截止2005年底的总资产79389.9万元,负债56239.3万元,净资产23150.6万元。

2、北京兴华化工设备配件材料公司

注册资本156万元,经营范围:销售化工机械及配件。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5903万元,截止2005年底的总资产1636万元,负债1343万元,净资产293万元。

3、北京华斯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万美元,经营范围:从事防腐施工。2005年主营业务收入581万元,截止2005年底的总资产663.32万元,负债213.31万元,净资产450.01万元。

五、收购人最近五年是否受过处罚的情况

中车集团和装备公司最近五年未受到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六、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中车集团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克忠	总经理	中国	110108195305086330	中国	无
冯建国	副总经理	中国	620104196403090850	中国	无
孙振华	副总经理	中国	210106196307185514	中国	无
陈建东	副总经理	中国	140202196912153096	中国	无

装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克忠	总经理	中国	110108195305086330	中国	无
冯建国	副总经理	中国	620104196403090850	中国	无
孙振华	副总经理	中国	210106196307185514	中国	无
陈建东	副总经理	中国	140202196912153096	中国	无

上述人员最近五年之内未曾受过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亦未曾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七、截至本收购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没有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三节　收购人持股情况

一、收购人控制上市公司股份的名称、数量、比例

在《产权转让协议》签署日,收购人及其关联人均不持有、控制黄海股份的股份。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通过黄海集团间接控制黄海股份121,929,360股国有法人股,占黄海股份总股本的56.45%,成为黄海股份实际控制人。

在本次收购完成前,收购人及其关联人、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组织没有就本次收购后黄海股份其他股份表决权的行使达成任何协议、承诺或合作关系,收购人不能对黄海股份的其他股份表决权的行使产生影响。

在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依据所持股权行使对黄海集团的股东权利,并通过黄海集团所持黄海股份,行使股东权利,不会影响黄海股份其他股份表决权的行使。

二、本次收购的协议

1、2006年1月16日,中车集团、装备公司与青岛国资委签署关于黄海集团《产权转让协议》,约定:

(1)中车集团、装备公司与青岛国资委同意,参照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以200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评估报告及补充文件的评估结果,确认黄海集团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725万元。

(2)按照经确认的黄海集团的净资产价值,青岛国资委将其持有的黄海集团90%产权转让给中车集团,转让价格为1552万元;将其持有的10%的产权转让给装备公司,转让价格为173万元。

2、控制方式和程度

收购人对黄海股份的控制是以收购黄海股份的控股股东黄海集团,从而间接控制黄海股份的方式实现的。收购人以其对黄海集团的100%出资额行使对黄海集团的股东权利,通过黄海集团对黄海股份行使与其股份份额相对应的股东权利。

黄海集团持有的黄海股份121,929,360股国有法人股保持不变。截止本收购报告书签署日,黄海集团持有的黄海股份121,929,360股国有法人股全部被人民法院冻结。

三、股权转让鉴证、过户情况

2006年1月16日,青岛市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关于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产权转让的意见》(青国企改办[2006]2号),同意青岛国资委按照协议转让方式,将持有的黄海集团90%国有产权转让给中车集团转让价格为1552万元,将10%国有产权转让给装备公司,转让价格为173万元。

2006年1月18日,中车集团、装备公司与青岛国资委在青岛产权交易所办理了黄海集团产权转让鉴证手续,并于2006年1月19日在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股东变更登记手续。中车集团、装备公司正式成为黄海集团的股东,分别持有黄海集团90%、10%的股权。

2006年3月22日,中国化工集团公司以中国化工发资[2006]73号《关于受让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产权的批复》批准本次股权转让。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中车集团、装备公司声明:在提交本收购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未曾买卖过黄海股份的股票。

二、中车集团和装备公司的主要关联人中国化工集团公司、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在提交本收购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未曾买卖过黄海股份的股票。

三、收购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在提交本收购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未曾买卖过黄海股份股票,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参与收购决定,且未知悉有关收购的具体信息。

第五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中车集团通过控股子公司——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向黄海集团、黄海股份购买原材料提供累计2.44亿元的资金支持,并为黄海集团解决5.45亿元资金担保。

2005年3月至今

1、中车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与黄海股份的之间的关联交易

中车集团通过控股子公司——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累计向黄海股份提供价值18,685,239.68元的天然胶、合成胶、炭黑、助剂,占黄海股份同期原材料采购金额的比例为3.23%,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对黄海股份的应收账款余额为2,784,403.98元;

2、中车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与黄海股份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中车集团通过控股子公司——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累计向黄海股份的控股子公司青岛密炼胶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密炼股公司")提供价值150,805,880.34元的天然胶、合成胶、炭黑、助剂,占密炼股公司同期原材料采购金额的比例为31.45%,目前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对密炼股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62,513,674.92元;

3、中车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与黄海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

中车集团通过控股子公司——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累计向黄海集团提供价值30,857,033.14元的天然胶、合成胶、炭黑、助剂、帘子布,占黄海集团同期原材料采购金额比例为5.09%,目前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对黄海集团的应收账款余额为21,031,675.12元。

4、黄海集团与黄海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

黄海集团与黄海股份存在关联交易。其中:从黄海集团采购原材料118万元,采购水风电气等933万元;对黄海集团销售钢胶布1222万元。

中车集团在收购黄海集团、黄海股份之前,黄海集团、黄海股份的经营已非常困难,为解决黄海集团、黄海股份原材料采购流动资金不足的困难,中车集团通过控股子公司——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向黄海集团、黄海股份购买原材料提供资金支持。目前,黄海股份通过中车集团的资金支持,经营已有所好转,中车集团承诺,在黄海股份的生产经营正常后,中车集团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并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签署有关关联交易协议,并在黄海股份经营正常后逐步减少与黄海股份的关联交易,以使黄海股份原材料采购保持独立。对于黄海股份与黄海集团之间的日常经营方面的关联交易,黄海股份与黄海集团之间将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收购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日前二十四个月内,与黄海股份及其关联方未发生任何交易。

二、收购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与黄海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万元以上的交易。

三、收购人未对届满的黄海股份董事、监事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也未对黄海股份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四、收购人目前未签署对黄海股份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第六节　资金来源

一、收购人支付的资金总额、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中车集团收购黄海集团90%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1552万元,装备公司收购黄海集团10%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173万元。收购资金来源为自筹。2006年1月18日,中车集团、装备公司在青岛产权交易所的鉴证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分别向青岛国资委支付了股权转让款1552万元及173万元。

二、收购人声明:本次收购资金没有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黄海股份及其关联方。

第七节　后续计划

一、为了保障黄海股份有一个稳定发展的环境,收购人郑重承诺自受让黄海集团股权后的三年内,不转让黄海股份控制权。

二、收购人承诺并保证:将及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安排,通过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出股权分置改革动议,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的法规、规章操作股权分置改革。

三、本次收购后,黄海股份的主营业务不会改变,也不会做出重大调整。收购人没有对黄海股份的主营业务进行改变或调整的计划,本次收购完成后,黄海股份仍以橡胶轮胎的生产、销售为主营业务。

四、收购人暂无因本次收购对黄海股份的重大资产、负债进行处置或者采取其他类似的重大决策的计划。

五、收购人已向黄海股份推荐两名董事,分别为孙振华先生和李高平先生。

孙振华先生的简历:

孙振华,男,汉族,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先后任解放军第七四〇七工厂技术员、团委书记、副总经济师、厂长、中车集团供销公司经理、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副总经理。

李高平先生的简历:

李高平,男,汉族,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天津大学管理学硕士。先后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军需工业学院教师、学院团委书记、中国万向集团公司(杭州)发展部战略规划项目主管、中车北京汽修连锁有限公司经营办主任、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规划处副处长。现任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资产经营办主任、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资产运营部主任。

收购人与黄海股份其他股东之间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

本次收购完成后,黄海股份现有的全部员工与黄海股份的劳动合同关系以及离退休职工的现有管理关系不因本次收购而发生任何改变。

六、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没有计划对黄海股份的组织结构做出重大调整。

七、黄海股份将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法》修改公司章程。

八、收购人未与黄海集团之外的其他股东之间就黄海股份的其他股份、资产、负债或者业务存在任何合同或者安排。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与黄海股份之间将保持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

二、本次收购完成后,通过中车集团在汽车制造、维修和橡胶轮胎制造领域的经营管理机制、行业地位、资金实力及信誉等方面具有的资源优势,黄海股份将充分享受收购经营协同效应、管理协同效应和财务协同效应带来的收益增长。尤其在经营上,黄海股份在橡胶等大宗原料采购方面将受惠于收购人的资金实力;其次,收购人可以通过行业客户帮助黄海股份建立更广泛的客户资源,进而扩展产品销售渠道;最后,收购人将通过自己在汽车制造维修、化工装备和轮胎制造领域的生产能力和技术开发能力,提高黄海股份产品的附加值和市场销路。

三、本次收购完成后,黄海股份的主要发展方向将以汽车轮胎的生产、销售为主。

四、本次收购完成后,中车集团与黄海股份之间将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的同业竞争。

五、目前国内成规模的全钢子午胎生产企业共有15家,生产能力为2500万套,主要生产企业是上海轮胎、三角集团、杭州中策、双星轮胎、风神轮胎、贵州轮胎、山东玲珑、山东成山、黄海股份等。黄海股份年产能力已扩为120万套全钢载重子午胎,2004年全国实际生产全钢子午胎492万套,黄海股份实际生产47.8万套,占全国生产量的9.7%;2005年全国实际生产全钢子午胎2342万套,黄海股份计划生产70万套,实际生产46.8万套,占全国实际生产量的2%;2006年全国预计生产全钢子午胎3600万套,黄海股份预计生产80万套,约占全国预计生产量的2.2%。

中车集团在山西省太原市投资设立的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下称"中车双喜")正在建设年产180万套全钢载重子午胎项目,该项目一期工程60万套/年于2006年底投产。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投产后,将与黄海股份的主营业务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该项目一期工程60万套/年于2006年底建成,2007年3月试生产,2007年6月正式生产。正式达产后我集团将视市场情况扩充产能,目前尚未有具体的时间安排。我集团对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所产产品定位主要是用于对一汽集团、东风集团配套。

为避免中车双喜投产后与黄海股份产生同业竞争,中车集团承诺:在本次收购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无异议及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后36个月内,将以黄海股份为主导,对中车集团下属的各橡胶轮胎企业(含中车双喜)进行整合,整合方式将以黄海股份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的方式进行。

在前述资源整合完成前,中车集团承诺在配套厂家、销售市场划分、人员配置、资金调配、资源配置等方面进行严格划分,以避免中车双喜投产后对黄海股份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第九节　中车集团的财务资料

截止2006年3月31日,中车集团的财务情况如下:

总资产为414802万元,总负债为259730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43043万元;2006年1–3月份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3228万元,净利润1121万元。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本收购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收购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收购人的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中车集团、装备公司承诺本收购报告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赵克忠
中车汽修(集团)总公司
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
日期:2006年7月10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中车集团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
二、装备公司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
三、中车集团、装备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四、中车集团、装备公司关于批准本次收购事项的总经理办公会决议
五、中车集团2003年度、2004年度、2005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2005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六、中车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与黄海股份的控股子公司青岛密炼胶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购销合同
七、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与黄海股份签署的购销合同
八、中车(青岛)橡胶有限公司与黄海集团签署的购销合同
九、中车集团、装备公司与青岛国资委签署的《产权转让协议》
十、青岛市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产权转让的意见》(青国企改办[2006]2号)
十一、青岛产权交易所出具的《青岛市企业产权转移证》
十二、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关于受让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产权的批复》(中国化工发资[2006]73号)
十三、关于协议受让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事宜的有关说明
十四、报送材料前六个月内,中车集团、装备公司及各自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名单及未持有或买卖黄海股份的股份承诺
十五、关于中车集团与黄海股份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十六、中车集团、装备公司关于黄海股份的股权分置改革承诺函
十七、中车集团三年内不转让黄海股份控制权的承诺函

上述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1、中车集团办公室
2、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06-047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06年8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06年9月8日在象山西周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舒荣启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金良凯先生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因金良凯先生工作岗位变动,其本人提出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职务,本次会议同意金良凯先生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在新监事就任前,其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二、审议通过《关于推举夏小平先生出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推举夏小平先生作为股东代表出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本项议案将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九日

附:新任监事简历

夏小平,男,1965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88年7月毕业于上海市科学技术大学。曾任职上海津翔汽车管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西华翔富奇汽车营销公司总经理。截止目前,未持有宁波华翔股票,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06-048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06年8月28日以邮件或传真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06年9月8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晓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召开200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06年9月25日(星期一)上午10点30分在象山西周召开公司2006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06-049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6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6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年9月25日(周一)上午10:30;

2、股权登记日:2006年9月20日(星期三)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象山西周镇华翔山庄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全体股东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6、出席对象:

(1)凡2006年9月20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并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推举夏小平先生出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6年9月21日、2006年9月22日,每日8:30—11:00、13:30—16: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浙江象山西周镇华翔山庄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
联系人:杜坤勇、韩铭扬
邮政编码:315722
联系电话:0574-65831616
传真号码:0574-65831618

四、其它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2)会务事项咨询:联系人:林迎君、李天松;联系电话:0574-65831616,13757439297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9月9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反对或弃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推举夏小平先生出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签署日期:2006年　月　日
附注:

1、请在"赞成"、"反对"、"弃权"任何一栏内打"√",其余两栏打"×"。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06年7月27日证监基金字[2006]147号文批准,于2006年8月8日起向全社会公开募集。截止到2006年9月5日,基金募集工作已顺利结束。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本次募集的净销售额为6,113,360,965.39元人民币。其中,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以其固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于2006年9月5日认购了本基金,该笔认购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和公司网站公开披露。本次认购款项在基金验资确认日之前产生的银行利息共计1,363,761.21元人民币。上述认购款项及产生的利息已于2006年9月8日全额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开立的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专户。

本次募集有效认购户数为156,802户,按照每份基金份额面值1.00元人民币计算,设立募集期募集及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共计6,114,724,726.60份,已全部计入投资者基金账户,归投资者所有。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募集符合有关条件,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获书面确认,基金合同自2006年9月8日起正式生效。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本基金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至少3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六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812　　证券简称:华北制药　　编号:临2006-030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还款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至9月8日,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房产方式偿还资金占用的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此次共计偿还10490.75万元。

截至公司公告日,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225,197,782.21元,公司将继续按清偿方案积极清理剩余占用。

特此公告。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9月8日

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人员变更的公告

经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0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李雄厚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特此公告。

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155　　证券简称:G宝硕　　编号:临2006-021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股权被冻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日前获悉,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下达了《协助执行通知书》,因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宝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硕集团")与招商银行天津分行债务纠纷一案,于2006年9月6日冻结及轮候冻结了公司控股股东宝硕集团持有的公司14,523.0117万股限售流通股股权,其中:冻结已质押中的限售流通股股份2,375万股;轮候冻结限售流通股股份12,148.0117万股。冻结及轮候冻结期限自2006年9月6日至2007年9月6日。

河北宝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9,064.3173万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41,250万股的46.22%,为公司控股股东。截至目前为止,宝硕集团持有的